

請特別注意：之前發售口罩之作業已全部結束，本次口罩申購係重新申請。所有欲申請之會員，皆須重新傳真申購。本次申購表，**僅受理傳真回覆**，不受理以電子郵件回覆。

因為新冠病毒於國內似有再度肆虐之疑慮，故本會透過中華民國儀器全國聯合會再次向主管機關申購企業口罩，故請有醫用口罩需求之會員，填妥申購表於 109.8.12

下午 5 時前回傳 02-23703170 本會，本次申購恕不受理以電子郵件回覆。回傳後請不必再電本會確認，只須於傳真後次日上網瀏覽確認即可，**因主管機關之規定（口罩申購之數量只能減少不能增加）**，故逾期回傳申購表之會員視同棄權恕不受理。

台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會員一般醫用口罩申購表

會員編號	公 司 名 稱	連 絡 人	電 話	售 價	運 費	兩梯次合計
				1000元	80元	1080元

說明：

- 1.每家會員每梯次可申購 2 盒口罩(100 個)，採兩梯次合併發售方式，共 200 個。台北市及新北市之會員須依本會排定之時間內親自蒞會領取。口罩之費用為新台幣 1000 元，運費新台幣 80 元（運費是指政府機關透過快遞公司運送口罩至本會所產生之費用），合計新台幣 1080 元。外縣市除口罩售價為新台幣 1080 元之外，須另加計掛號郵費。以上所收費用皆不開立任何收據或證明。
- 2.申購之公司須為本會會員，並已繳清 109 年度常年會費。
- 3.本表請於 109.8.12（星期三）下午五時前傳真 02-23703170 本會，（恕不受理以電子郵件申購）並於傳真後次日自行上網確認，逾期視同棄權。因主管機關規定，每梯次申購口罩之數量只能減少不能增加。故未於期限內回傳，本會將不受理候補申購。
- 4.請特別注意；未正式向本會申請停止申購前，皆視同繼續申購各梯次之口罩。
- 5.一經回傳，視同同意申購，如嗣后拒收或不繳費，本會將不再受理以後各梯次之申購。
- 6.口罩皆為政府主管機關配發，除明顯瑕疵外，不接受任何理由拒收或退換。
- 7.本會保留修改規定之權利，申購之會員不得依此拒購。

公司名稱：

(請蓋統一發票章)

負責 人：

(蓋章)(本人於蓋章前已詳讀並同意說明之規定)